

泰安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摘要)

(2023年1月8日在泰安市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辛海明

2022年的工作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也是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的开局之年。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常委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历次全会和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第十二次党代会要求，登高望远、奋力争先，依法履行宪法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全年共召开常委会会议7次，制定地方性法规3件，听取审议专项工作报告22项，开展视察、调研、执法检查17次，组织专题询问1次，作出决议决定6项，依法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132人次，组织宪法宣誓72人次，圆满完成了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目标。

强化政治机关属性，在坚定“两个维护”中淬炼人大定力

常委会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依法履职的全过程各方面，确保人大工作始终沿着正确政治方向前进。

持之以恒强化理论武装。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增强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迎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作为全年工作主线，常态化长效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系列主题实践活动。二十大召开后，常委会把学习宣传贯彻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引导全市各级人大机关、人大代表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推动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落实落地。

毫不动摇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市委出台关于加强和改进新时代人大工作的若干措施，支持和保证人民通过人民代表大会行使国家权力，支持和保证人大及其常委会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常委会坚持重点工作、重大事项、重要活动及时向市委请示报告，先后请示报告重大事项等17次，市委杨洪涛书记作出批示6件次。全力聚焦市委“六项重点任务”，确定常委会议题和重点监督、决定事项，统筹推进全年工作，始终与市委思想同心、目标同向、行动同步。

坚持不懈推进守正创新。坚持有解思维，制定推动人大工作创新发展意见，设立“人大工作创新奖”，推进20项改革创新任务。将常委会党的建设、制度建设等10项重点工作划分为6个工作专班，常委会班子成员分头主抓，推动高质高效完成；探索执法检查“全链条”闭环监督模式；推进地方立法流程再造；

建立优秀代表议案建议激励机制；推进媒体融合发展，在全省率先成立人大融媒体工作室，打造推出“泰安人大发布”融媒体作品，涵盖公众号、视频号、抖音号、头条号，入驻中央电视台央视频、新华社现场云和人民日报全国党媒信息等头部媒体平台。注重加强市县联动，激励和指导工作创新，“人大代表进网格”“联系选民全覆盖”等一批创新性实践成果竞相涌现。

聚焦有效制度供给，在强化法治保障中彰显人大作为

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在提高立法质量的同时，积极推动地方性法规有效实施，努力实现良法、促发展、保善治。

着力推进特色立法。着眼文明城市创建和城市管理提升，积极探索法治化治理新途径，从“小切口”入手，制定出台养犬管理条例和停车管理条例。立足泰安全省唯一一个全域沿黄设区市的实际，常委会主动谋划黄河流域法治保护，落实省人大协同立法部署，审议通过水资源保护管理条例。

着力完善立法机制。首次召开地方性法规审前说明评估会、专题立法协调会、补充设定行政处罚专项论证会等，探索“沉浸式立法”“云端立法”“码上立法”。推进立法协商，听取党外人士对法规的意见建议。在全市建立立法服务基地2个，基层立法联系点12个，并制定工作规则，不断拓展公众有序参与立法的覆盖面。

着力推动宪法法规实施。在现行宪法颁布实施40周年之际，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暨法治宣传教育月集中宣传活动。

专题调研全市“八五”普法规划落实情况，推进普法与依法治理有机融合。编制《地方性法规“立法回头看”2022年—2026年实施规划》，就泰山风景名胜区生态保护、献血条例等现行法规开展“回头看”。对3部政府规章和10件规范性文件进行备案审查，维护了法治统一。

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在服务中心大局中贡献人大力量

常委会牢牢把握人大监督的职责定位，自觉寓支持于监督之中，不断改进监督方式，切实增强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聚焦经济社会平稳运行开展监督。常委会紧跟助企纾困政策落地，加强对经济形势的判断分析，及时听取审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报告，关注主要经济指标运行，监督国家税费支持政策落实到位，千方百计保护市场主体，促进社会大局稳定。紧跟市委新型工业化强市战略布局，常委会会议听

取全市新型工业化工作情况报告；常委会班子成员投身各产业链专班，帮助协调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助力招商引资；专委会深入一线调研，强化链式思维、集群发展，推动产业转型发展；组建新型工业化产业链专业代表小组。紧跟全面深化改革深入推进，开展视察调研，听取审议营商环境创新提升专项报告，组织科技进步执法检查，积极建议相关部门解决企业所求、群众“急难愁盼”，充分激发经济社会发展的动力活力。紧跟文旅产业融合发展，视察泰山文化传承发展示范区建设情况，提出加强顶层设计、推动项目引领、做强文化品牌、打造泰安文旅融合发展新高地等意见建议。紧跟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组织乡村产业振兴、粮食安全、种业振兴和种子法视察检查，推动各项惠农政策落到实处，促进城乡融合发展，带动农民农村共同富裕。紧跟城市发展能级提升，听取审议市政府关于岱岳区“两规”一致性修改方案报告，建议市政府及相关部门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加快转型发展。

聚焦预算审查开展监督。深入推进全口径和全过程预算审查监督，形成完整审查监督链条。做好审计整改“后半篇文章”，督促整改问题“销号”。健全基层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制度，指导县级人大出台我市首个加强乡镇人大预算审查监督实施办法。出台专项规划，健全听取审议国有资产情况专项和综合报告工作机制，听取审议市属四个集团运行情况报告。国有资产联网监督系统建设提前两个月完成，预算联网监督运行应用不断完善。

聚焦民生福祉改善开展监督。对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广告公开和企业职工代表大会条例等开展执法检查。围绕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持续推进养老服务多元化发展。听取审议市政府为民要办的10件实事实施情况的报告，对民族团结进步、智慧城市、“落实民生政策、共享富裕成果”进行视察调研，配合省人大专题调研医疗保障体制机制建设、妇女权益保障情况，促进更多公共服务资源倾斜民生领域。

聚焦绿色发展开展监督。严格执行年度生态环境状况报告制度，听取关于黄河、大运河、大汶河流域绿化工作报告，将《关于抢抓黄河战略机遇 加快黄河滩区发展的议案》列为1号议案重点督办。创新开展“泰山环保行”系列活动，将立法、执法、普法、监督等各项工作贯穿其中。创新安全生产专题询问机制，探索建立“审议、跟踪、督办、问效”闭环监督模式，依法推动政府

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和相关法律责任落细落实。

聚焦社会公平正义开展监督。省市县三级人大联动开展“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强化队伍建设，确保严格执法公正司法”专项监督，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执法决定和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坚持代表主体地位，在拓展代表工作中凝聚人大智慧

常委会始终尊重代表主体地位，坚持联系和服务并重，切实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充分发挥代表在发展全过程人民民主中的重要作用。

优化代表履职服务保障。组织162名初任人大代表和小组召集人开展履职学习，协助代表提升依法履职的政治站位和能力水平。修订代表履职评价办法、加强和规范市人大代表活动的若干意见等4项工作制度，健全完善代表履职激励机制。推出“代表先行”系列报道，开设“建议办理”专栏，全方位展示代表履职成效和履职风采。邀请全市各级人大代表参与视察调研、执法检查等活动172人次，依托代表网络服务平台向代表推送政情资讯，保障代表知情知政。

丰富代表活动形式内容。在全市各级人大代表中开展“登高望远、奋力争先，代表先行”主题实践活动，在“五争先、五先行”上履职尽责。组建23个区域代表小组和9个专业代表小组，围绕新型工业化强市、乡村振兴、环境保护等开展视察调研。创新开展“代表进网格、履职在基层”活动，推动“五级代表进网格、发挥作用在网格、融合互动嵌网格、服务群众惠网格”，实现代表履职与服务保障民生、深化基层社会治理深度融合。

深化拓展“双联系”渠道。开展“走基层、进家站、汇民意”集中联系代表月活动，充分听取代表对市人大常委会及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意见建议。推进“人大代表之家”“人大代表联络站”建设，目前，全市共建成“人大代表之家”93个、“人大代表联络站”391个，各级人大代表依托家站开展代表接待日、代表述职等活动，进一步密切了代表与群众的联系。

提升议案建议办理实效。市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交付审议的5件议案，已由有关专委会全部审议完毕。优化“常委会领导领衔督办、专委会分工督办、代表全程参与、媒体跟踪报道、台账清单销号督办”的建议督办机制，代表提出的171件建议均得到认真办理。开展代表建议重点督办、建议办理“回头看”活动，推动解决热点难点问题，实现办理

工作由“答复满意”向“结果满意”转变。

抓实抓紧自身建设，在提升履职水平中激发人大活力

立足“四个机关”定位，围绕“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提升人大工作的质量和水平”总体目标，坚持系统观念、守正创新，抓规范、打基础，管根本、利长远，全面加强常委会及机关自身建设。

严格落实管党治党责任。坚定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设立机关党组，制定常委会党组和机关党组工作规则，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建立意识形态定期分析研判机制，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按照“六个着力纠治”要求，扎实开展作风集中整顿活动。

规范常委会运行机制。召开全市地方立法、代表、宣传、创新、专委会等专题工作会议，统筹推进重点工作，健全执法检查“全链条”工作流程，规范专题询问程序和组织方式，打好监督“组合拳”，不断增强监督实效。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推进“双联系”规范化，做好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完善代表履职激励约束机制，服务保障代表依法有效履职尽责。

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作用。在全省率先制定市级人民代表大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各专委会明确职责定位、强化协作配合，共召开32次会议，高质量、高效率完成所承担的立法、监督、代表议案建议办理等工作，并首次向市人民代表大会书面报告工作。

强化机关效能建设。规范机关办文、办会、办事等32项工作流程，促进高效运行。探索离退休干部工作“1+N”服务模式。推进数字人大建设，精心打造多功能智慧履职平台，以数字赋能提升人大工作质效。

打造过硬干部队伍。开设泰安人大讲堂，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依宪治国、黄河国家战略等专题讲座4期。制定机关干部队伍建设长远规划和人才引进计划。选派机关干部参加省“四进”攻坚、市委工作专班、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和派驻“第一书记”工作。认真组织机关“三晒一评一公开”工作，召开中青年干部座谈会，开展系列“主题党日”和文体活动，充分激发广大干部团结一心干事创业的激情和活力。

2023年的主要任务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坚持党的领导强化政治自觉上提升新境界。要全面学习、全面把握、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勇做新

时代党的创新理论的坚定信仰者、忠实实践者。紧扣市委登高望远、奋力争先主旋律和强力推进的六项重点工作，科学制定常委会年度工作要点和立法、监督、代表工作计划，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努力在法治人大、有为代表、数字赋能、活力机关等方面积极作为，确保人大工作实践更具时代性、创新性和优越性。

二、认真履行法定职责，在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上展现新担当。要坚持系统观念，着眼人大工作规律探索、工作机制完善和工作创新突破，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立足泰安实际，彰显泰安特色，推进新型工业化、环境治理等方面的立法，增强立法的针对性、适用性。聚焦新型工业化、现代服务业、文旅融合、黄河战略、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等重点领域，依法监督、精准监督、协同监督，形成监督合力。健全执法检查“全链条”工作流程，规范专题询问程序和组织方式，打好监督“组合拳”，不断增强监督实效。加强代表工作能力建设，推进“双联系”规范化，做好代表议案建议工作，完善代表履职激励约束机制，服务保障代表依法有效履职尽责。

三、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在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上迈出新步伐。要深化对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实践探索，在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各个环节，落实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务实举措。积极搭建线上线下联络平台，不断拓宽民意表达渠道，推进人大协商、立法协商，为开门立法、问计于民、民主决策奠定基础。探索实施民生实事项目代表票决制，推动政府决策从“为民作主”向“由民作主”转变。管好用好人大代表家站、基层立法联系点等履职平台，发挥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基层单元作用，保障人民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落实到人大工作各环节全过程。

四、对标“四个机关”定位，在加强自身建设上展示新形象。要全面对标对表中央人大工作会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四个机关”建设。认真执行党的领导各项制度，学习贯彻新修改的党章，切实加强机关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提高党建水平。加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研究，推进融媒体深化发展，讲好新时代泰安人大故事。加强机关数字化、智能化和文化建设，努力打造“书香人大”。加强与县乡人大的交流，密切工作协同，提升人大工作整体实效。

孙晋梅在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上作法院工作报告

忠实履行法定职责 公正司法服务大局

本报1月8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张振男)今天上午，市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孙晋梅，在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报告中说，一年来，全市法院共收案82605件，结案83367件，其中中级院收案9071件，结案9109件。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法院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确保法院工作正确政治方向。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教育引导干警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认真落实市委加强政治生态建设部署，研究制定《中院党组贯彻落实〈泰安市政治生态分析评估办法〉细则》，细化分解119项具体措施。面对复杂疫情防控形势，两级法院累计万余人次下沉社区配合开展值守执勤、核酸检测、物资分配等，12名干警在抗疫一线申请入党。统筹疫情防控与执法办案，及时发布诉讼指引，倡导当事人以线上方式参与诉讼，共网上立案72660件、电子送达136万余次、互联网开庭17897次、线上调解14388件、网络查控44万余次。疫情紧张期间当事人要求线下开庭的，在审判区室外开辟审判法庭，露天审理79件，保障了当事人诉讼权利。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法院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推进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泰安、法治泰安。审结一审刑事案件2189件，判处罪犯3179人，其中5年以上重刑犯168人。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审理涉黑恶案件4件21人。审结故意杀人、抢劫、重伤、盗窃、诈骗等侵犯人身财产权利犯罪652件865人。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严惩开设网络赌

场、网络传销、入侵计算机系统等新型犯罪，共审结案件173件443人。加大对减刑、假释案件实质化审理力度，开庭审结744件。监督支持行政

机关依法行政，保护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审结一审行政诉讼案件1612件，审查行政非诉案件604件。组织法官常驻市县乡“一站式”多元解纷中心开展工作，邀请107个调解组织、757名调解员入驻法院在线调解平台，建立35处驻镇法官工作室，组织268名法官进网格，设立534个巡回审判点，化解矛盾纠纷19336件。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法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保障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研究制定司法全流程服务企业发展18条措施，涉企案件平均办理时间缩短6天。对全市13条重点产业链40家“链主”企业涉诉情况进行专项调研。践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要求，审结一审商事案件15746件，标的额941亿元。依法审结知名品牌知识产权纠纷1178件，同比增长36.8%。审结一审环境资源案件586件。积极服务保障黄河国家战略实施，出台服务保障意见，明确13条具体司法保障措施。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法院坚持“为群众办实事”，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满意度。开展“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创建活动，推出保障权益、便民利民、提质增效21项举措。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在教育、就业、医疗、住房等领域民生诉求，审结一审民事案件29190件。推行家事审判亲情感化，审结婚姻、继承、抚养等案件8012件。开展根治欠薪专项行动，帮助追讨欠薪3.12亿元。深入贯彻

未成年人“两法”，依法审理相关案件511件，对怠于履行抚养义务的监护人发出家庭教育令10件。

加大网络司法拍卖力度，创6.86亿元单笔拍卖最高纪录，维护国有资产安全。与自然资源部门协作，在全省率先实现“不动产登记+法院查控”网上协同联办，提升执行效率。加大执行惩戒力度，发布失信被执行人信息7412例，限制高消费25608人次，发出执行悬赏令42份，拘留拘传737人，判处拒执罪10人，强化执行威慑。持续深化“一站式”诉讼服务平台建设，全面落实诉讼服务“一站、一网、一号”通办要求，升级12368诉讼热线实质性办事功能，接听群众来电30883件次，热线接通率、反馈率均达100%。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法院加强队伍建设，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全面落实司法责任制，落实庭长带头办案制度，两级法院庭长办案56773件，占比68.1%。强化信息支撑、数字赋能，上线运行智慧法院4.0版，法官全流程无纸化网上办案，21类常用民事案例由实现了智能化要素式审理；办案过程全程留痕，审判质效指标实时生成。持续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严格落实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三个规定”，常态化整治顽瘴痼疾，针对6大方面21项重点问题，制定45项整改措施并严抓严抓。

报告指出，2023年全市法院将重点抓好四方面工作：一是在讲政治、铸忠诚上持续发力；二是在履职责、担使命上持续发力；三是在优服务、增效能上持续发力；四是在严法纪、强队伍上持续发力。报告指出，2023年全市法院将重点抓好四方面工作：一是在讲政治、铸忠诚上持续发力；二是在履职责、担使命上持续发力；三是在优服务、增效能上持续发力；四是在严法纪、强队伍上持续发力。帮助追讨欠薪3.12亿元。深入贯彻

本报1月8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曹一秀)今天上午，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锡友，在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作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保障大局贡献力量 司法为民彰显担当

本报1月8日讯(最泰安全媒体记者 曹一秀)今天上午，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王锡友，在市十八届人大二次会议第二次全体会议上作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检察机关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各项工作取得新成效。对企负责人涉经营类犯罪，依法不捕不诉108人；全面推开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组建293人第三方专业人员库，办理企业合规案件32件；升级完善“企业帮”微信服务平台，对130余项咨询求助事项进行案件化办理。积极参与市域社会治理，制发社会综合治理类检察建议209件。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先后组织干警7500余人次下沉社区、村居。依法履行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侦查职能，立查徇私枉法、玩忽职守等犯罪7人，有力维护司法权威。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检察机关依法能动履职，回应群众关切，着力解决“急难愁盼”问题。起诉生产销售假药劣药、有毒有害食品犯罪42人，启动诉前程序，督促监管部门约谈整改。督促拆除黄河滩区违章建筑25万平方米，复绿矿山、修复耕地2600余亩，起诉侵犯知识产权犯罪42人，办理民事公益诉讼案件12件；起诉破坏环境资源犯罪175人。受理群众来信来访1810件，全部在7日内告知“已收到、谁在办”，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率100%。感化挽救涉罪未成年人，不起诉102人，附条件不起诉84人，62名未成年学生通过精心帮教重返校园。严惩侵害妇女儿童

、残疾人、军人军属权益犯罪162人，办理支持起诉案件269件；批准逮捕各类养老诈骗犯罪26人，起诉127人；助力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难题，办理支持起诉案件164件，帮助讨回“血汗钱”177.2万元；向358名生活陷入困境的被害人发放救助金398.4万元，同比上升57.1%。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检察机关强化法律监督，在维护公平正义中擦亮检察底色。持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监督行政机关移送犯罪线索118件，提出检察意见201件；提前介入重大疑难复杂案件347件。深化做好公益诉讼检察，立案公益诉讼案件209件，办理诉前程序案件153件，提起公益诉讼25件；通过办案督促收回国有财产3600余万元，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2.4亿元，修复土地3200余亩，清理处置固体废弃物2000余吨。

报告指出，2022年，全市检察机关坚持政治引领，在全面从严治党中锻造检察铁军。持续推进过硬检察队伍建设，发挥关键少数“头雁效应”，制定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160项责任清单；查摆整改问题650个。

报告指出，2023年全市检察机关将重点抓好四方面工作：一是落实政治责任实现新提升；二是服务中心大局展现新作为；三是维护公平正义取得新成效；四是打造过硬队伍呈现新风貌。